

西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西发改字〔2026〕83号

关于重新发布西峡县宛西育才实验学校学费 (含住宿费)收费标准的通知

西峡县宛西育才实验学校:

你学校《关于宛西育才实验学校培养费和住宿费标准延续执行的申请》收悉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《河南省定价目录》等文件规定,经研究,同意你单位按原收费标准延续执行,现将西峡县宛西育才实验学校学费(含住宿费)收费标准予以重新发布,并就收费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学费收费标准:小学 4300 元/生·期(含住宿费);初中 5300 元/生·期(含住宿费);高中 5500 元/生·期(含住宿费)。

二、你校要严格执行规定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,不得擅

自增加收费项目，提高收费标准，并通过设立公示栏、公示牌、公示墙等形式向社会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，自觉接受发改、教育、财政、税务、市场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三、此通知自 2026 年秋期招生起执行，有效期三年。你单位应于到期前三个月，向县发改委提出申请，视经营情况再决定是否需要重新调整。

西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 年 7 月 16 日